

分工与合作:区域高等教育协同发展的现实需要与理性诉求

赵庆年

(厦门大学 教育研究院,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目前,我国高等教育系统中存在的无序现象与区域高等教育子系统的有序现象有关。区域高等教育子系统的有序集中体现在按照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所建立的层次结构、科类结构、类型结构齐全的区域高等教育系统上。建立有序的国家高等教育系统,必须打破目前区域高等教育子系统的有序。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与合作是高等教育系统相变的序参量,是建立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的高等教育系统的有效措施,是区域高等教育和谐发展的现实需要与理性诉求。

关键词: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与合作;协同学

中图分类号: G64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3 - 2614(2009)01 - 0013 - 05

系统论认为,复杂系统的一种表征为局部井然有序和整体结构无序、或局部杂乱无序和整体结构有序的系统,即子系统虽然是有序的,母系统可能是无序的;子系统虽然是无序的,但母系统可能是有序的。高等教育作为一种开放的动态系统,具有复杂性系统的基本特征。就一个国家而言,区域高等教育与整个国家的高等教育之间的关系,在本质上就是一种子系统与母系统之间的关系。这种关系就决定了区域高等教育的过度有序,往往会造成整个国家高等教育的无序。

长期以来,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和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在高等教育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理论的导向支配下,每一个区域无不在努力构建着适应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等教育体系,极大地促进了区域高等教育在规模、类型和层次上的迅速发展。区域高等教育的完整性日益突出,区域高等教育之间的联系性日益淡化。伴随着高等教育的区域化特征越来越显著,区域高等教育的有序性不断强化,而整个国家高等教育的无序性也随之加重。例如,因无序竞争而使教育资源单向流动到发达地区、区域高等教育之间的差异扩大、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差别日益显著、因结构雷同而导致冲突和效益低下等等。但就一个国家而言,我们的目标不是片面或单纯地追求各个区域高等教育的有序,而是从整体上实现国家高等教育的有序,因为国家层面的有序是更高层次的有序。因此,如何走出

我国区域高等教育有序与国家高等教育无序的困境,实现高等教育系统的解构与重构,是摆在我们每一位教育理论研究者 and 教育实践工作者面前的紧迫课题。

一、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与合作的本质

劳动分工是经济生活的重要现象,马克思将其视为核心现象,并指出:“一个民族的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最明显地表现在该民族分工的发展程度上。任何新的生产力,只要它不仅仅是现有生产力的量的扩大(例如开垦新的土地),都会引起分工的进一步发展。”^[1]“社会分工发展到一定程度势必引起社会劳动的地域分工。所谓社会劳动地域分工就是指相互关联的社会生产体系在地理空间上的分异。它是社会分工的空间表现形式。”^[2]也有的学者认为:“所谓区域分工,是指一个国家内部各区域在充分利用区域内优势的基础上实行区域专门化生产,并通过区际交换实现其专门化部门生产的产品价值,满足自身对本区域不能生产或生产不利的产品的需求,从而扩大区域的生产能力,增进区域利益。”^[3]还有的学者认为:“劳动地域分工是指人类经济活动按地域(或地理)进行的分工,即是各个地域依据各自的条件(自然、经济、社会诸条件)与优势,着重发展有利的产业部门,以其产品与外区交换,又从其他地区进口所需要的产品,这种一个地区为另一个地区生产产品并相互交换其产品的现象,即是劳动

地域分工。^[4]劳动地域分工是经济活动的一个普遍规律,之所以要分工并能实现分工,主要在于地区之间经济发展的差异,在于地区之间对于利益的追求,在于提高劳动生产率。

借用上述经济学中关于劳动地区分工的概念,我们似乎可以这样来界定区域高等教育分工,即:各个区域高等教育主体依据各自的条件和优势,在高等教育的类型、层次、结构、规模等方面有重点地发展,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与外区域进行交换的现象。高等教育区域分工是由高等教育发展的特殊性决定的,即高等教育发展区域间的差异和交换,这也是高等教育实现分工的两个基本要素。首先,高等教育发展在地区之间的差异为分工提供了前提。差异是分工的前提和基础,差异也是分工的动力,没有差异就没有分工。如果各个地区在高等教育的规模上、在高等教育的类型上、在高等教育的结构上、在高等教育的质量上没有差异,各个地区就没有优势与劣势之别,各个地区的高等教育就不存在互补性,因此,也就失去了分工的前提和基础。差异越大、成分越复杂,分工的可能性就越强。但是,若某一个地区在各个方面都比其他地区差,那同样也就自然而然地失去了分工的必要。因此,差异只能是结构性差异,而不能是整体性差异;只能是相对性差异,而不能是绝对性差异。

我们国家高等教育发展的实践表明,不仅地区之间在发展规模和水平上存在着明显的差异,在科类结构上的差异更十分突出。同时,各个地区之间也存在着明显的优势与不足。2006年,北京市的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已经达到53%,而贵州省只有11%;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教授副教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51.72%,而西藏只有24.51%;北京地区拥有国家级精品课197门,而西藏尚无一门;北京地区有159个硕士研究生招生单位,而西藏、海南只有2个;北京地区有24所国家重点大学,宁夏、青海等尚无一所;北京地区高校有281个国家重点学科,而青海、宁夏尚无一个;北京有12个国家级教学示范中心,而宁夏、青海、新疆等尚无一个。其次,高等教育产品在区域之间的交换为分工价值的实现提供了可能,从而才有可能促进分工的实现。所谓高等教育产品的交换,就是指这一地区培养的某一类型和层次的学生可以到另一个地区就业,而另一个地区培养的另一种类型和层次的学生可以到这一地区就业。这里仅举出了两个地区之间的交换,实际上这种交换不仅局限在某两个地区之间,也可以是多个地区之间的交换。交换的空间和数量越大,分工的可能性越大。基础教育之所以无法进行区域之间

的分工,一是因为基础教育发展的差异比较单一、简单,只是存在着质量和数量上的差异,而在类型和结构上的差异不显著。也就是说其是一种整体性差异,这样就失去了各个地区之间的互补性;二是因为地区之间没有或较少需要基础教育产品的交换,因为基础教育的产品(小学生或初中生)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不像高等教育的产品(大学生)那样具有显现的作用。因此,即使某地区的小学生和初中生占人口的比例较低,也不需要其他地区为其培养。由此可见,没有了交换显然也就不会有分工。目前,我们国家地区之间对人才需求的差异是十分明显的。振兴老工业基地的东北地区需要大量现代装备制造业的高级技能型人才,北京、上海等地区需要大量的高级创新型人才,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需要大量的职业技能型人才,等等。

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也符合生态学的原理。比如,在办学层次上的分工就符合层位的逻辑,有的地区(高等学校)重点发展研究生教育,有的地区(高等学校)重点发展普通本科教育,有的地区(高等学校)重点发展专科教育。这就好比鱼在水中一样,有的在上位,有的在底位,若都挤到一个层位上去了,彼此的生存空间就小了很多,各自的生存和发展会受到严重影响。

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不是绝对的,这里的分工是相对的,也就是说,分工不是分属,不是绝对的你有我无的关系,在某些方面可能是你有我无,但更多的还是程度上的不同。此外,分工不是目的,而是为了合作,是合作基础之上的分工,因为分工与合作是一对“孪生兄弟”,分工必须通过合作才能得到具体落实,在分工基础上的合作是高效率的合作。简言之,分工是形式,合作是本质。在分工与合作中,各区域只有做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相互依存,才可能实现在竞争中求生存、在竞争中共发展。高等教育区域合作就是指不同区域高等教育的主体,根据一定的协议和章程,将高等教育资源要素在区域之间重新配置、组合,以便获得更大教育效益的活动。

二、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与合作的现实价值

为什么要进行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与合作?这是一个不能不回答的问题,也是我们必须搞清楚的一个问题。不搞清楚这个问题,高等教育的举办者和办学者就不会认同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与合作,就不可能参与到分工与合作中来。笔者认为,区域高等教育分工是高等教育向着更高阶段健康发展的诉求,是高等教育发展的理性选择。

1. 有利于提高高等教育效率。这是高等教育区

域分工与合作的首要意义。之所以如此,这是由高等教育区域分工的性质决定的。从分工的性质我们可以看出,分工是各个地区在各自优势上的分工。所谓优势主要指资源上的优势,资源上的这种优势不外乎有两种:一种是优质的高等教育资源,即相对别人较好的教育资源;另一种就是经济的高等教育资源,即虽然不是很好但是他人所没有或较少的资源。在目前高等教育仍然是卖方市场的情况下,两种高等教育资源都显得弥足珍贵。充分发挥这些资源的潜能,避免这些资源的浪费,无疑有利于发挥教育投资的效益。经济高等教育资源可以让更多的人受益,优质高等教育资源不仅可以使享受者面扩大,还可以使享受者的教育水准得到提高。另外,高等教育区域分工在某种程度上可以避免区域间无序竞争,是使高等教育走向有序、降低高等教育系统内耗的重要途径。高等教育区域分工使区域高等教育更加专门化,可以就某一些方面积累更多的经验,形成深刻而完整的教育思想、教育体系,提高管理水平,进而提高教育效率。高等教育区域分工既是提高区域高等教育生存能力,也是提高整个高等教育效率的重要手段。

2 有利于建立完善的高等教育体系。完善的高等教育体系是高等教育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是高等教育发展水平的标志。完善高等教育体系的一个显著标志是高等教育功能的完善及其得到充分发挥。建立完善的高等教育体系,一个重要前提是高等教育的分类与定位。通过近十年的大众化发展之路,我们可以发现,因其分类与定位不准,尤其是在定位问题上所出现的“聚堆”现象,各个地区在高等教育的结构上尤其是科类结构上存在着明显的雷同现象,不仅导致了本来就十分紧缺的高等教育资源的浪费,也造成大学毕业生结构性就业不足,导致高等教育体系的不完善,归根结底导致高等教育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的下降,影响了高等教育功能的有效发挥。目前在我们国家就存在着职业高等教育不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的现状,而更为严重的是,这些职业高等学校还都在期盼着能够变为普通院校。实行区域高等教育分工,可以有效地对各个区域高等教育的结构尤其是科类结构和层次结构进行布局,避免重复和浪费,提高高等教育资源的利用率。事实上,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重点也是科类和层次上的分工,这正是高等教育结构内容的核心所在。这一问题的解决,除了明确高等教育的分类标准并严格控制外,通过高等教育区域分工来引导高等教育分类与定位、优化整个国家的高等教育结构、提升高等教育功能应该说不失为一种比较好的办法。

3 有利于形成高等教育特色。当今社会的竞争不仅仅表现在经济领域,已经渗透到社会的各个领域,包括高等教育领域。尤其是在高等教育资源十分紧缺、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发展的新时期,高等教育在资源上的竞争显得越发白热化。高等教育国际化与一体化发展趋势更加促进了高等教育的竞争具有了国际化的色彩。高等教育之间的无序竞争显然会对高等教育尤其是处于劣势地位的高等教育带来严重后果,而即使是处于劣势地位的高等教育同样需要得到发展,因此,这种无序竞争不是人们所希冀的。人们对特色就是质量、特色就是生命的观点已经有了高度的认同。以特色求生存、以特色求发展是当今高等教育发展的一个重要特征,也是培育高等教育竞争优势,回避高等教育竞争劣势的重要途径。

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最终要体现到区域内高等学校的分工上,否则就是不彻底的分工,没有高等学校的分工也就没有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大学的分工及发展定位对自身行为起着规范、约束和自我评估的作用,有利于提高办学过程中的自我监控能力和反思能力,及时纠正办学实践中的偏差和失误。能否准确地进行分工及发展定位,已成为衡量一所大学高层决策者水平高低的重要判别依据”。高等教育区域分工恰恰为区域高等教育特色的形成开辟了一条新的通道,也为创特色而迷茫的人们指明了新的方向,有利于高等学校的准确定位与健康发展。按照这样的方向,各个区域可以选择自己的优势方面或者其他区域的弱势方面进行重点发展,开辟出属于自己的发展空间^[5]。

4 有利于高等教育的区域布局与规划,有利于高等教育的协调发展。目前,在我们国家的高等教育布局与规划中,普遍缺少的是区域高等教育之间的有机联系,因缺少了联系也就缺少了整体性,各个区域的高等教育自成为一个独立的整体。这也是导致高等教育系统无序的一个重要原因。正如协同学创始人 H·哈肯教授所阐释的那样:“任何复杂系统既有独立的运动,又有相互影响的整体的运动。当系统内各个子系统独立运动占主导地位时,系统呈现为无规则的无序运动;当各子系统相互协调,相互影响,整体运动占主导地位时,系统呈现为有规律的有序运动状态。”^[6]高等教育区域分工与合作恰恰是区域高等教育之间联系的一个通道,分工与合作促使区域高等教育之间建立起紧密的有机联系,其是促使高等教育从无序转向有序的序参量,使高等教育成为一个有机整体具有可能。高等教育区域分工更加厘清了区域高等教育的任务、目标与发展方向,在分工基础上的布局与规划不仅简单、清晰,

而且更加具有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在布局与规划基础上的分工与合作使高等教育布局与规划的实现更具有保障性,避免盲目性和随意性。同时,由于分工而使区域高等教育具有了各自较大的发展空间,彼此之间处于一种合理竞争和有序竞争的状态,区域高等教育的举办者和办学者也会因社会各个方面压力的释放而使自己办学的积极性得到提高,区域高等教育的发展会更加迅速,缩小区域之间的差异就成为可能,从而实现高等教育的协调发展。

三、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与合作方略

1 区域高等教育分工的模式与途径。从区域高等教育分工概念中,我们可以看出,区域高等教育分工可以分为规模型分工、类型型分工、结构型分工。所谓规模型分工,即指某一个区域拥有较为充足的教育资源,可以为其他区域培养更多的人才的分工。所谓类型型分工,即指某一个区域在高等教育的某一类型(如研究型)人才培养方面具有优势,可以为其他区域更多地培养这种类型人才的分工。所谓结构型分工,即指某一区域在某些学科(如工科)、在某种层次(如高职)人才培养方面具有优势,可以为其他区域培养更多的这方面人才的分工。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从区域空间上看既可以是双边分工,即某两个区域之间的分工,也可以是多边分工,即几个区域之间的共同分工;从分工的内容来看,既可以是一种类型的分工,如结构上的分工,也可以是多种类型的交叉混合分工,如既有结构上的分工,又有类型上的分工等。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不是一成不变的,随着区域高等教育条件的变化,这种分工也会相应的变化。一方面是在区域选择上的变化,即区域更换;另一方面是内容与形式上的变化,比如,今天是类型上的分工,明天可能就是结构上的分工。

高等教育组织系统具有自组织的特性,也就是高等教育组织系统可以凭借其自身的力量实现从无序向有序的转变。协同学理论认为:“对于一个开放的系统,下述原则并不适用,即当人们对其放任自流时,无序就会不断增大。”^[7]也就是说,高等教育系统可以自我建立一个完善的高等教育体系。实施区域高等教育分工是实现建立完善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途径。高等教育系统这种自组织的特性,就决定了它可以凭借自身的力量进行区域分工。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但是,这个自组织过程的完成需要相当漫长的时间,做到这一点需要高等教育实践者的高度觉醒,需要他们高度的认同,而这一觉醒和认同往往需要经过反复的教育失败和成功经验的积累才能获得,作为理性的有目的的人类无法等待,也

不应该等待。这也就是自生力量的缺憾所在。这样的话,就需要人类在充分掌握这种自组织规律的基础上进行人为的干预,通过区域高等教育分工进而尽快实现高等教育有序发展的目的。因此,本文认为,为了提高教育效率,在区域高等教育分工这一问题上,还是采取协议分工为好。所谓协议分工,即指各个区域在政府或社会中介组织的协调下,根据各自的需求在达成共同意愿的情况下而采取的一种分工方式。这种分工方式可以是整个省域区域高等教育之间的分工,也可以将全国的省域分成若干个大的区域(如东北地区、西部地区、长三角地区等)并进行分工。这种分工方式显然可以大大提高效率,尤其在我们国家目前的政治体制和经济体制下,这种分工效果会更加明显。鉴于我国目前的实际情况,笔者认为,对于比较落后的地区,首先进行区域之间的分工为好,然后根据区域的分工,对区域内的高等学校进行再分工,走一条自上而下的路径。一方面,对于新建院校,在办学伊始就明确其分工,签署分工协议并履行分工协议所规定的义务和职责,打消其升格的念头;另一方面,对于已有院校根据其办学优势和特色进行协议分工,签署分工协议,明确办学方向、目标和任务,并几十年甚至上百年乃至终身不变。通过协议分工来优化并固化高等教育的结构,使高等教育处于健康发展状态。对于高等教育比较发达的地区,可以选择一条由下而上的路径,即先由高等学校自身进行定位分工,然后再进行区域之间的分工,这样不至于出现对现有高等教育资源的严重破坏。

2 区域高等教育合作的形式与原则。区域高等教育的分工与合作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符合不同区域高等教育主体的利益。笔者认为,要达到这样的目的和效果,可以从合作组织、合作实体、合作内容三个方面入手来构建各种合作的形式与路径。(1)就合作的组织形式而言,一是通过区域间建立的高等教育战略合作联盟等组织机构来实现,即几个区域可以组成一个高等教育战略合作联盟,通过这个组织协调几个区域的高等教育合作问题;二是可以借助区域之间的经济合作途径来实现高等教育的合作,也就是说将高等教育的合作纳入区域经济合作的范畴,形成区域经济合作的一揽子规划。比如,长三角地区的经济合作,珠三角地区的经济合作,环渤海地区的经济合作,等等;三是通过区域之间的自发途径实现合作,可以采取单边方式和多边方式等。(2)就合作的实体形式而言,一是可以采取某地区到另一地区办分校或校区的形式进行合作,这种方式在我国的高等教育实践

中已经存在,比如哈尔滨工业大学在威海办的分校,曲阜师范大学在日照办的校区,等等;二是可以采取兼并或合并的方式进行合作,这种方式在一个省域内已经大量存在,但在不同的地区之间还少见;三是可以采取联合办学的方式进行合作,例如,北京的某大学可以与云南的某大学在云南合作办一所独立学院等等;四是支援型合作,这是一种发达地区的高等学校向落后地区的高等学校所开展的无偿援助活动。这种方式是应该大力提倡的,应该成为发达地区高等学校的自觉行为。目前我们所开展的这种活动更多地还是一种政府行为。(3)就合作的内容而言,一是人才培养方面的合作,包括课程移植、学分互换、学生的交流等等;二是科研方面的合作,包括搭建科研平台、组建科研梯队、共同开展科研等等;三是教育资源的合作,包括信息与资料的共享、科研仪器设备的互借、教师的互聘等等。

区域高等教育的合作应遵循以下几条原则:一是国家高等教育发展至上原则,即任何区域的发展都不能建立在有碍国家高等教育发展的基础之上,都必须遵循国家的高等教育方针和政策,有利于国家整体高等教育的发展;二是互惠互利的原则。利益是区域高等教育合作的动力,区域高等教育之间的合作(除援助外)必须坚持互惠互利原则,只有这样才能体现公平,才能使合作长远,一方损害另一方利益的行为都将导致合作的破裂;三是更加有利于落后地区发展的原则。区域高等教育合作的目的是促进区域高等教育的和谐发展,尤其是促进落后地区高等教育的发展,从而促进整个国家高等教育的协调发展。因此,区域高等教育的合作要更加有利于落后地区高等教育的发展,使其尽可能缩小与发达地区的差距。这也是发达地区高等教育的义务和责任。

四、结束语

高等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一直是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原则,也是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一个重要目标。但由于高等教育系统的复杂性,导致这一问题并未得到很好的解决。

在外部来看,高等教育是社会大系统的一个子系统,它要受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制约,还要与其他诸如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子系统进行物质、能量和信息的交换等;在内部来看,高等教育仍存在诸多的子系统,从层次上有研究生教育系统、本科教育系统、专科(高职)教育系统,从分类上有普通高等教育系统和成人高等教育系统,从办学体制上有公立高等教育系统和民办高等教育系统,从类型结构上

有研究型高等教育系统、教学型高等教育系统和应用型高等教育系统,等等。高等教育系统的这种复杂性,本应使高等教育(高等学校、受教育者)在定位上面临着众多的“两难”选择,使高等教育各子系统处于无序状态。因高等教育系统本身是一个耗散结构,通过系统的涨落,最终会使高等教育系统转化为一种有序状态。而事实上由于政治、经济、文化等强大外力的牵引,使高等教育(高等学校、受教育者)在定位上出现了“一面倒”现象,在高等教育类型的选择上,人们往往看重的是全日制的普通高等教育,而忽视成人高等教育;在高等教育层次上,往往青睐本科教育而忽视专科(高职)教育;在高等教育的类型结构上,往往偏重综合性,而忽视多科性和单科性。正是基于高等教育各个子系统在选择上出现的这种有序状态,才使目前的高等教育系统出现了无序状态。

由此可想而知,在这样一种状态下,高等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的目标是很难实现的。对于这个问题的解决,许多人从其他学科的角度已经做了大量的尝试,但到目前为止,应该说效果是十分有限的。通过本研究,笔者认为,区域高等教育分工与合作是高等教育系统相变的序参量,是克服目前高等教育系统诸多问题,使其走向有序的有效措施。

注 释:

一些高等学校的升格与转型是受到学生、家长、用人单位等各个方面压力的影响。职业院校、普通专科学校和一般应用型普通高校的社会地位往往比较低,因此,社会各方往往将压力集中到办学者头上,升格与转型也是办学者迫不得已的一件事情。

参考文献:

- [1] 贾根良. 劳动分工、制度变迁与经济发展 [M].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 1999.
- [2] 高洪深. 区域经济学 [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220.
- [3] 聂华林,等. 区域经济学 [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6: 416.
- [4] 陈 才. 区域地理学 [M]. 北京:科学出版社, 2001: 28.
- [5] 孟冬冬. 西方大学分工及其发展定位的经验研究 [J]. 南阳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7: 83.
- [6] 桂慕文. 人类社会协同论——对生态、经济、社会三个系统若干问题的研究 [M].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1: 5~6.
- [7] [德] H·哈肯. 协同学——自然成功的奥秘 [M]. 戴鸣钟,译. 上海:上海科学普及出版社, 1998: 220.

责任编辑:吴井泉